

证券代码：833451

证券简称：璧合股份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 璧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的公告（补发）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交易概况

#### （一）基本情况

2021年12月，璧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李明、朴成龙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拟将持有的赣州璧合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赣州璧合”）100%股权，以10万元人民币价格转让给李明、朴成龙，并于2021年12月完成工商变更；截至2021年12月，赣州璧合注册资本490万元人民币，实缴出资0万元人民币。截至2021年9月30日，赣州璧合经审计总资产为49,092,004元、净资产为-147,592,899.72元。以“净资产价法”故公司以10万元人民币价格转让持有的赣州璧合100%的股权价格定价公允。

####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

（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30%以上。

第三十五条“计算本办法第二条规定的比例时，应当遵守下列规定：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

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股权导致公众公司丧失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以及净资产额为准。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成交金额为准；出售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该股权的账面价值为准。”

璧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璧合股份”）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107,602,560.15 元，期末净资产额为 28,396,909.59 元。期末资产总额的 50.00%为 53,801,280.075 元；净资产额的 50.00%为 14,198,454.795 元，期末资产总额的 30.00%为 32,280,768.045 元。

赣州璧合科技有限公司截止 2021 年 9 月 30 日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额为 -147,592,899.72 元，占璧合股份期末净资产额的-519.75%；期末资产总额 49,092,004 元，占璧合股份期末资产总额的 45.62%；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尚未按重大资产重组履行相应披露程序。

###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补充审议通过了《璧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次出售资产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 （六）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 1、自然人

姓名：李明

住所：北京市房山区周口店地区娄子水二区 29 号

## 2、自然人

姓名：朴成龙

住所：黑龙江省穆棱市共和乡安定路 049 号

## 三、交易标的情况说明

###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赣州璧合科技有限公司

2、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

3、交易标的所在地：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兴国路程 61 号赣州总部经济区东座办公大楼 6 层 612-11 室

### 股权类资产特殊披露

赣州璧合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为璧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100%，经营范围包括计算机软件信息技术开发、咨询、推广、转让；国内各类广告设计、制作、发布、代理等，注册资本 490 万元，设立时间 2018-12-03，住所为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兴国路 61 号赣州总部经济区东座办公大楼 6 层 612-11 室。

赣州璧合科技有限公司为单一法人股东，不适用优先受让权。

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赣州璧合科技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49,092,004 元，净资产为-147,592,899.72 元，营业收入 427,791.5 元，净利润为-13,764,668.29 元。

赣州璧合科技有限公司最近 12 个月未曾进行过资产评估、增资、减资、改制等情形。

###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转让限制的情况，亦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 （三）交易标的审计、评估情况

璧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璧合股份”）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107,602,560.15 元，期末净资产额为 28,396,909.59 元。期末资产总额的 50.00%为 53,801,280.075 元；净资产额的 50.00%为 14,198,454.795 元，期末资产总额的 30.00%为 32,280,768.045 元。

赣州璧合科技有限公司截止 2021 年 9 月 30 日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额为 -147,592,899.72 元，占璧合股份期末净资产额的-519.75%；期末资产总额

49,092,004 元，占璧合股份期末资产总额的 45.62%；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尚未按重大资产重组履行相应披露程序。

#### （四）出售子公司股权导致挂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的

因赣州璧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售前为璧合股份全资子公司，故此次出售会导致璧合股份合并报表范围变更。

### 四、定价情况

交易价格以标的公司赣州璧合科技有限公司截止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净资产价值作为参考，经双方友好协商，交易价格为 10 万元。

###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经双方协商，并达成一致，公司所持有的标的公司赣州璧合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权以 10 万元价格转让给李明、朴成龙。

####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本次交易协议不存在其他情况。

### 六、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基于公司经营战略发展需要，不会对公司日常产生经营活动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七、备查文件目录

《璧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璧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2 月 24 日